



臺灣高等法院檢察署新聞稿

發稿日期：104年5月25日

發稿單位：書記處

聯絡人：檢察官兼書記官長陳傳宗

聯絡電話：02-23115224

為遏止毒品危害社會，本署指揮各地方法院檢察署（下稱地檢署）會同行政院海岸巡防署、內政部警政署及法務部調查局等機關，於104年5月22日至24日進行全國同步查緝毒品行動。

本次緝毒行動在本署緝毒督導小組統籌規劃下，事先針對毒品可能之來源管道進行清查、監控與蒐證，各地檢署動員檢察官同步查緝，指揮216個司法警察機關，動員司法警察5867人，共針對1516個地點實施查緝行動。截至發稿時止，合計查獲881件，緝獲嫌犯1000人，其中19人經檢察官向該管法院聲請羈押，准押12人，交保45人。查扣之物品計有：

- 一、一級毒品海洛因約455.63公克。
- 二、二級毒品安非他命約7203.41公克、MDMA（搖頭丸）約893.3公克、大麻約0.2公克。
- 三、三級毒品愷他命約101632.16公克、FM2約0.41公克、一粒眠約31.85公克及259顆。
- 四、毒品咖啡包約2863.49公克、毒品茶包約13.73公克、毒品發泡錠156包（毛重951公克）、毒品梅子粒1罐（毛重33公克）、摻有愷他命香煙1支、電子秤3台、手機5支。

本次查緝行動查獲較特殊之案件如下：

- 一、在高雄查獲嫌疑人周○○意圖營利，招攬呂○○等未成年少年，利用學生身分共組販毒集團，於104年5月8日4時27分於高雄市某學校大門口，以提供第三級毒品愷他命作為代價，運送毒品咖啡包並販賣予吳○○。該案由高雄地檢署繼續清查相關證據，

深入追查中。

二、在基隆地區查獲耿○○販毒集團自大陸地區購買第三級毒品愷他命，夾藏於手機保護套內託運進口，本件係第一次查獲將毒品夾藏於手機保護套方式，以貨櫃走私愷他命，且查獲之愷他命白色結晶狀粉末共計 100 公斤，數量頗大，有效遏阻毒品流入社會，對維護民眾健康具有正面意義。該案由基隆地檢署繼續清查相關證據，深入追查中。